

##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（教  
育局）

承辦人：課程督學 黃維民

電話：22289111+54304

電子郵件：s3102507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立豐陽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小字第115000330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87040000E\_1150003306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市英語教育資源中心辦理「114學年度推動雙語教  
學計畫優良教案甄選實施計畫」，請協助轉知並鼓勵所屬  
踊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市114學年度推動雙語教學計畫辦理。
- 二、為強化本市雙語教學專業量能，鼓勵教師創新設計教案，  
增強教學成效與學生學習成就，樹立卓越教學範例，供其  
他學校參考與學習，辦理本次甄選活動。
- 三、旨揭活動辦理方式概略如下：

(一) 參加對象：

- 1、參與初階、中階雙語計畫之學校自由參加，每校以1件  
為限。
- 2、參與高階、雙語學校之雙語計畫學校，每校必須薦送1  
件。
- 3、其他學校鼓勵參加。

(二) 參賽類別：分為「國中組」與「國小組」，每件作品共



同作者至多3名。

(三) 截止收件日期：115年4月30日。

(四) 作品繳交：

1、每件作品均須繳交紙本及電子檔，包含教案及授權書  
(格式如附件)。

2、紙本一份，於收件日前以郵戳為憑寄至臺中市英語教育資源中心(北區中華國民小學：臺中市北區漢口路三段2號)。

3、電子檔：請將檔案寄送至電子郵件信箱  
(engmeet4@mail.zhes.tc.edu.tw)。

(五) 獎勵方式：

1、特優：禮券新臺幣 5,000 元整，每人獲頒獎狀乙紙。

2、優等：禮券新臺幣 3,000 元整，每人獲頒獎狀乙紙。

3、佳作：每人獲頒獎狀乙紙。

四、本活動聯絡窗口：英語教育資源中心楊小姐(電話：04-22935232、E-mail：engmeet4@mail.zhes.tc.edu.tw)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市立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立新社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后綜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忠明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大里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西苑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東山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長億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中港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惠文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龍津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立神岡工業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臺中市英語教育資源中心、本局國小教育科

電文  
2026/01/20  
07:50:50  
交換章